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0.29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132563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陳議員麗娜	紅毛港五大廟已重建完成，請規劃一整合性活動，結合附近 13 小廟，為保存紅毛港文化共同努力。	民 政 局	<p>摘要內容：</p> <p>配合紅毛港遷村計畫之有關寺廟依配售面積大小計有 5 所大廟（飛鳳寺、飛鳳宮、濟天宮、朝鳳寺及朝天宮）及 8 所小廟（正直千歲廟、修善堂、海眾廟、天龍宮、洪氏佛祖廟、代德宮、城隍廟及保安堂），遷址後分散於本市前鎮區及鳳山區。有關規劃紅毛港文化活動乙節，事涉跨區域結合，本局將另案邀集前開公所及有關廟宇召開會議瞭解其需求及意願。</p> <p>細節內容：</p> <p>一、紅毛港遷村案之寺廟、神壇及宗祠以民國 78 年 7 月 28 日以前既有獨立之建物並經遷村策進委員會決議配售土地面積者具配售資格。紅毛港遷村案符合安置及補償資格之寺廟計有飛鳳寺等 13 所寺廟，其分別為 5 所大廟（飛鳳寺、飛鳳宮、濟天宮、朝鳳寺、朝天宮）及 8 所小</p>

				<p>廟（正直千歲廟、修善堂、海眾廟、天龍宮、洪氏佛祖廟、代德宮、城隍廟及保安堂。</p> <p>二、上開廟宇重建後，其座落位置位於中安路重劃區，橫跨本市鳳山區及前鎮區兩行政區。為符合當地民情需求及活動策畫之必要，本局將另案邀集本市鳳山區、前鎮區兩公所承辦課室及原紅毛港地區大小廟宇共同召開會議，以俾利瞭解各家寺廟意願及活動方向。</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8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李議員順進	高雄市人口數可能會被台中市人口數超越，民政局有何作為？	民 政 局	一、今年高雄市1月至9月的人口仍是增加的趨勢，民政局對於人口統計的部分有做一些數字的監測，今年本市的自然增加人口數有所增加，但是在社會增加方面則有些消長，以至於人口成長仍是正成長，但有趨緩的態勢。 二、關於人口增加的部分，可以分三部分跨局處的業務整合來說明，第一部分是增加遷入減少外移，這攸關良好投資環境、產業結構與就業機會增加的問題，第二部分則是鼓勵生育及降低養育負擔，這涉及社會福利的政策。第三部分則是降低死亡率，與健康政策及宜居城市的概念有關。 三、民政局將持續監測人口統計變化，俾以作為政策制定之準據。
101.10.22		李議員順進	本市生育津貼如何發放？金	民 政 局	一、生育津貼福利政策主政機關為本府社會局，各

		<p>額多少？發放金額建議提高。</p>	<p>區戶政事務所為協助發放機關。</p> <p>二、自 99 年 2 月 10 日起，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協助社會局辦理發放婦女生育津貼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民衆，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後，即可領取生育津貼 6,000 元；第 3 胎以上子女符合請領條件者，生育津貼提高為 1 萬元。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止，生育津貼 6,000 元計發放 1 萬 5,477 件；生育津貼 1 萬元計發放 2,061 件。</p> <p>三、另生育第三胎以上者得向社會局申請每月補助新台幣三千元育兒補助領至兒童滿一歲止。至於提高本市生育津貼額度，將轉請本府社會局研議規劃。</p>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132664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李議員順進	如何配合節能減碳潮流並順應民俗祭祀及酬神等焚燒金紙行爲。	民 政 局	一、爲響應全球環保政策，如何與宗教信仰結合、引領寺廟宗教團體重視節能減碳等環保概念營造一個健康乾淨的信仰空間，基於宗教輔導立場，於兼顧宗教民俗活動之傳承及維護環境與居家安寧前提下，本局與各區公所平時即利用各預集會積極向本市宗教團體宣導辦理各項慶典活動，應減少燃燒紙錢、避免製造噪音、減少煙火及鞭炮施放數量等行爲。 二、另爲順應民俗祭祀及酬神等焚燒金紙行爲，本局亦持續宣導及推廣諸如：「拜香減量」以降低污染、「以功代金」以減量焚燒、「使用環保燈炮」以節能減碳、「使用大面額紙錢」代規大量金紙…等措施，期傳達寺廟慶典活動規劃新思維，進而將信仰生活內化，落實於日常生活，達到健康環保之目標。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9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陳議員政聞	本市生育津貼如何發放？金額多少？發放金額建議提高。	民 政 局	一、生育津貼福利政策主政機關為本府社會局，各區戶政事務所為協助發放機關。 二、自 99 年 2 月 10 日起，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協助社會局辦理發放婦女生育津貼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民衆，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後，即可領取生育津貼 6,000 元；第 3 胎以上子女符合請領條件者，生育津貼提高為 1 萬元。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止，生育津貼 6,000 元計發放 1 萬 5,477 件；生育津貼 1 萬元計發放 2,061 件。 三、另生育第三胎以上者，得向社會局申請每月補助新台幣三千元育兒補助領至兒童滿一歲止。至於提高本市生育津貼額度，將轉請本府社會局研議規劃。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喬如）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2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李議員喬如	高雄市新式門牌評選作業已經完成，請問換發計畫如何？	民 政 局	一、目前規劃於 102 年 1 月 1 日起在既有規費不變的原則下，民衆申請門牌後即採用新式門牌編釘。 二、規劃於 102 年底前以市府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為軸心，更換周邊道路四維三路、民權一路、苓雅一路及光復路之住戶門牌為新式門牌，再依執行情形及預算經費規劃下一階段作法。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芳如）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8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林議員芳如	本市推動「跨機關七合一服務」措施，獲得肯定，請加強宣導讓民衆瞭解便民服務措施。	民 政 局	一、縣市合併後，本府民政局自 100 年 5 月起配合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e 化政策，將原「戶政、監理、稅捐三合一便民服務措施」與「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服務」整合為全新的「跨機關便民服務資訊平台（免書證免謄本）」服務，又 101 年 10 月 1 日起增列申辦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並將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欣高、欣雄及南鎮等天然氣公司納入平台通報服務範圍，加上主動提供健保局死亡名冊退保，使得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已達到「戶政、地政、稅捐、監理、自來水公司、瓦斯及健保」7 合 1 目標。 二、民衆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姓名變更或身分證統號變更後只要同時填寫「高雄市戶政事務所通報作業民衆同意書」，戶政人員即於線

				<p>上登錄並傳輸同意書至地政、稅捐、監理、自來水公司、瓦斯公司等單位，同步申請地價稅按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課徵、更改行照、駕照、稅單及帳單等投遞資料，減少民衆往返奔波各機關，節省寶貴時間。本便民措施已請各區戶政事務所廣為宣傳，並於民衆完成各項戶籍登記後，主動提供此項服務。</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2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周議員鍾濞	建議生育津貼應予提高，建議新式門牌尺寸字體應放大。	民 政 局	一、關於生育津貼部分： (一)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係協助發放生育津貼之機關，整體政策決定之權責在於本府社會局，如需廣為宣導，將透過民政系統全力配合。 (二)自 99 年 2 月 10 日起，各區戶政事務所協助社會局辦理發放婦女生育津貼作業，凡符合請領條件民衆，至戶政事務所辦理出生登記後，即可領取生育津貼 6,000 元；第 3 胎以上子女符合請領條件者，生育津貼提高為 1 萬元。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止，生育津貼 6,000 元計發放 1 萬 5,477 件；生育津貼 1 萬元計發放 2,061 件。 二、關於新式門牌尺寸部分： (一)新式門牌的尺寸較原有門牌已酌予放大（由 15×21 公分改為

				<p>18×21 公分)，且為加強門牌辨識度，門牌號碼約佔整體門牌一半版面，規費部分則不予提高。</p> <p>(二)為加強用路人尋址便利性，目前仍持續設置雙語大型門牌，業設置 2 萬多面。</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濞 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17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48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周議員鍾濞	建議市府制定訓練課程頒發司儀證書，以建立證照制度。	民 政 局	一、有關司儀建立證照制度，在於「殯葬司儀」部分，目前內政部於 101 年 7 月 1 日頒布「殯葬管理條例」第 4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具有禮儀師資格者得指導或擔任出殯奠儀會場司儀。 二、「司儀」一職，其業務範圍涵蓋婚、喪、喜、慶等公眾聚會場所之主持，與禮儀師工作侷限於殯儀服務不同，現行司儀證照尚無相關法令規範。 三、目前由私部門辦理司儀人員訓練及核發「司儀證」等事宜。
101.10.23		陳議員玫娟	建議市府制定訓練課程頒發司儀證書，以建立證照制度。	民 政 局	一、有關司儀建立證照制度，在於「殯葬司儀」部分，目前內政部於 101 年 7 月 1 日頒布「殯葬管理條例」第 4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具有禮儀師資格者得指導或擔任出殯奠儀會場司儀。 二、「司儀」一職，其業務範圍涵蓋婚、喪、喜、

101.10.23	連議員立堅	建議市府制定訓練課程頒發司儀證書，以建立證照制度。	民 政 局	<p>慶等公眾聚會場所之主持，與禮儀師工作侷限於殯儀服務不同，現行司儀證照尚無相關法令規範。</p> <p>三、目前由私部門辦理司儀人員訓練及核發「司儀證」等事宜。</p> <p>一、有關司儀建立證照制度，在於「殯葬司儀」部分，目前內政部於 101 年 7 月 1 日頒布「殯葬管理條例」第 4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具有禮儀師資格者得指導或擔任出殯奠儀會場司儀。</p> <p>二、「司儀」一職，其業務範圍涵蓋婚、喪、喜、慶等公眾聚會場所之主持，與禮儀師工作侷限於殯儀服務不同，現行司儀證照尚無相關法令規範。</p> <p>三、目前由私部門辦理司儀人員訓練及核發「司儀證」等事宜。</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陸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2642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陸議員淑美	各區 6 公尺以下巷道施工，區長是否知悉施作那些工程，請提供各區小型工程經費多少。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本市各區公所 101 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預算數本府同意核列 3 億元。 細節內容： 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編列、計畫執行等係依據市府頒訂之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計畫及高雄市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執行，其辦理項目為 6 公尺以下巷道路面、小型排水溝修建，及視實際需要充實各區里活動中心設備及修繕、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其經費分為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及預備金 2 種，年度預算編列於各該區公所單位預算內，預備金則編列於民政局單位預算內統籌調度。 二、101 年小型工程預算數本府主計處同意核列 3 億元。有關 101 年度各區分配事宜，原高雄市 11 區部分係依往例參酌

				<p>最近三年執行情形酌予分配；原高雄縣 27 區部分則依 100 年預備金執行情形及分配額度酌予以增減提列（各區分配額度如附件）。並由本局邀集各區區長及經建人員開會後決定各區額度。</p> <p>三、前項預備金分配經費額度如未全數執行，其剩餘經費仍由本局統籌調度以支應各區實際需求。</p>
--	--	--	--	--

101 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概算明細表

區別	101 年額度
鹽埕區	2,464,000
鼓山區	5,170,000
左營區	3,745,000
楠梓區	9,000,000
三民區	14,000,000
新興區	1,390,000
前金區	1,457,000
苓雅區	9,000,000
前鎮區	6,600,000
旗津區	1,595,000
小港區	7,020,000
鳳山區	15,000,000
大寮區	7,000,000
林園區	5,000,000
大樹區	10,000,000
鳥松區	8,113,000
大社區	6,000,000
仁武區	9,000,000
岡山區	6,373,000
橋頭區	6,000,000
燕巢區	6,000,000
田寮區	6,000,000
阿蓮區	7,500,000
湖內區	4,000,000
路竹區	5,500,000
茄萣區	4,000,000
永安區	7,500,000
彌陀區	4,000,000
內門區	6,403,000
梓官區	7,584,000
旗山區	9,000,000
美濃區	5,000,000
六龜區	6,000,000
甲仙區	8,000,000
茂林區	8,000,000
杉林區	6,000,000
桃源區	9,000,000
小計	249,787,000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琦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264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2	蘇議員琦莉	民政局為何要求社區活動中心改為里活動中心。	民政局	答詢摘要： 社區發展係社區居民基於共同需要，循自動與互助精神，配合政府行政支援、技術指導，有效運用各種資源，從事綜合建設，以改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社區發展協會設置之新（修）建社區活動中心係屬社區發展協會所有。 細節內容： 一、社區發展係社區居民基於共同需要，循自動與互助精神，配合政府行政支援、技術指導，有效運用各種資源，從事綜合建設，以改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社區發展協會依據社區發展工作綱要設置新建社區活動中心，其性質為社區發展協會透過申請設立協會，並經本府社區發展主管機關社會局立案後，經發展協會及地方耆老或熱心人士透過募捐、地方政府補助經費等方式籌措新建社區活動中心，其活動中心之

				<p>產權應係屬於該社區發展協會所有，政府機關無權要求發展協會將其協會之社區活動中心捐贈公部門或改為里活動之情事。</p> <p>二、社區發展因市府之主管機關為社會局，而里活動中心之主管機關為民政局，因主管機關不同之差異，所以造成之後續之里活動中心與社區活動中心認定標準不同，經費補助方式及亦各自有其相異之處。</p> <p>三、公部門對於社區活動中心或里活動中心之間之轉換，立場上不禁止但也不鼓勵，社區活動中心其意願是否轉換仍應依社區發展協會之意願為主，但若要轉換為里活動中心，其基本產權條件及後續活動中心主導權轉換，更應需與發展協會充分溝通並取得共識。</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0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李議員眉蓁	一、里民防災卡是否發放全市每一家戶中？研考會的問卷調查為何僅39%知悉有里民防災卡的訊息？ 二、請事先規劃本市行政區域劃分原則？	民 政 局	一、本市各區公所於 100 年 8 月底將 895 種版本紙式「里民防災卡」約 1,240,000 份發送至各家戶中，因防災卡係以戶為單位，非發至所有市民手中，故本市即於各主管機關網站首頁明顯處置放里民防災卡電子檔並隨時更新；另有部分區公所為擴大民眾知悉防災卡訊息亦於自製之日曆、為民服務手冊等相關文宣中加入該區防災卡訊息。本局後續仍將督請區公所透過各種集會場合，持續加強宣導里民防災卡相關訊息，以提高里民知悉及使用率。 二、另有關本市行政區域劃分之原則，將成立府級專案小組不定期召開會議研商，以做為未來政策參考之方向。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芳如）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0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林議員芳如	里民防災資訊 請定期更新。	民 政 局	由本局統籌印製 895 種版本紙式「里民防災卡」，於去（100）年 8 月式由各區公所發送至各家戶中；為利民眾查詢便利及因應防災卡資訊更新，本局及各區公所於 100 年 9 月 23 日起將里民防災卡電子檔放置於所屬網站首頁明顯處。並採及時、不定期方式更新，截至 101 年 10 月 26 日止全市共更新 102 筆資料。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3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康議員裕成	有關區里特色活動，有無包括里內辦理的活動？特色活動又如何認定？楠梓區為何沒辦理？	民 政 局	一、縣市合併後大高雄有山、河、海等天然資源，發展潛力無窮，為發展地方區里特色及促進經濟成長，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特色活動。期以特有的文化資源、生態特色、科技優勢、農漁業特產以及觀光條件，發展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在地特色的城市。 二、38 區公所按照各區特色文化優勢，深根發展出屬於自己特色文化型態，仍由區公所主導，透過區民參與提出。 三、楠梓區公所今年提出辦理「愛上後勁溪·楠梓亮起來」活動，申請補助活動經費，因是項補助額度已用罄，致未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4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黃議員淑美	一、區特色活動如何認定？建議以區里觀光效益、傳統文化等審核標準並跨局處合作辦理？ 二、台客舞是鳳山區的特色嗎？為何今年是由鳳山區辦理台客舞？	民 政 局	一、(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補助區里特色活動審核作業規定」第三條：本規定之區里特色活動如下： 1.具在地色之社區發展計畫及區、里活動。 2.各類傳統民俗、節慶、歷史文化或藝文表演。 3.各項農、漁等特產行銷。 4.本府民政局依政策或時事需要核定之專案性活動。 5.其他經民政局認定具在地特色之活動。 (二)請市府各相關業務局（處）就權管業務事項配合辦理，以利整體行銷。 二、台客舞歷經本市多年推廣行銷下，儼然已成為高雄在地文化的品牌標識之一。鳳山區公所辦理「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競賽活動」以發揚在地文化，搭配「動感、搖滾、戰鬥」台客曲風的快節奏電音組曲，帶動城市運動風潮，邁向健康城市，透過全民瘋台客·創意舞競賽

				<p>活動，鼓動全民運動並將活動觸角延伸至年輕族群及全市 38 區之社區鄰里間，讓他們更有高雄在地文化的認知與驕傲，打造專屬高雄萬年季獨一無二的台客舞。</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錢聖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27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669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錢議員聖武	一、辦理仁武納骨塔法會，因委辦經費不足導致規模減小，無法撥放布袋戲請民政局殯葬處檢討。 二、仁武火化場入口處土地為私人所有，建議殯葬處儘速協調辦理承租。 三、仁武殯儀館禮廳門面等均應辦理整修。	民 政 局	一、去（100）年本府殯葬處針對仁武區核撥殯葬業務委辦費計 405 萬元整，今（101）年核撥委辦費計 213 萬元整，至明（102）年殯葬處針對仁武區預算編列，預計核撥金額為 128 萬 5 千元，較 100 年減少 276 萬 5 千元，較 101 年減少 84 萬 5 千元，原因是為因應市府財政困難，依分配比例，採逐年降低預算比例。有關市政財政困難，殯葬處給予各區委辦費：101 年計 2,695 萬 1 千元，而明（102）年預定刪減 40%，只剩下 1,621 萬 4 千元，因此依比例分配至各區公所均予以遞減，故已無法依原舊有鄉鎮公所舉辦之規模來辦理，改為朝向簡單、隆重、尊重及節約等方式來辦理。 二、殯葬處仁武火化場前入口處聯外道路土地係多筆私人所有土地，經本

				<p>市仁武區公所（原高雄縣仁武鄉公所）向多位土地所有權人協商，大部分所有權人同意以價購方式出售，唯獨一戶不同意亦不出租，現經縣市合併後，若能都市通盤計畫規劃，讓聯外道路暢通，將可造福全市市民。</p> <p>三、關於仁武第二殯儀館禮廳門面油漆剝落，內部老舊，殯葬處將審視經費，予以辦理，期能營造溫馨治喪環境。</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80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徐議員榮延	鳳山區人口數與三民區僅差1,386人差距，有無獎勵作為？以鼓勵人口遷入和結婚。	民 政 局	一、按 101 年 9 月止人口統計資料，鳳山人口數計 348,695 人，距 35 萬人，僅差距 1,305 人，有關慶祝鳳山區人口達 35 萬人之獎勵事宜，須作整體考量，本案將轉請鳳山區公所研議。 二、另鼓勵人口遷入與結婚等人口政策，事涉就業、社會福利與宜居城市等跨機關之業務整合，本局將持續監測人口統計變化，俾以作為政策制定之準則。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3	蘇議員炎城	鳳山區可能成爲本市第一大區，如何慶祝？	民政局	針對本市人口成長問題，本局對於人口統計的部分一直有做數字的監測，截至 101 年 9 月止，鳳山區人口數計 348,695 人，距 35 萬人僅差 1,305 人。關於慶祝鳳山區人口達 35 萬人事，宜爲整體性的考量，本案將轉請鳳山區公所研議。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蕭永達）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3	蕭議員永達	請提高未婚聯誼辦理預算，並編列在市府重要機關當中（如秘書處或民政局）。	民政局	本局並未編列本項業務預算，惟為整體政策推動，以鼓勵市民結婚，本局可結合各項資源配合辦理。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66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曾議員麗燕	外配輔導業務應多加著墨，多增加資源配置，使外配融入本國生活。	民 政 局	一、本市外籍與大陸配偶截至 101 年 9 月底止計 4 萬 5,102 人，其中外籍配偶 1 萬 7,700 人，佔總人口數 0.6%，大陸配偶 2 萬 7,332 人，佔總人口數 1%，人數最多之前五名為鳳山區、三民區、左營區、前鎮區、大寮區。 二、本局辦理規劃辦理生活輔導措施： (一)設置「高雄市政府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專案小組」，本小組置委員 19 人，由副秘書長兼任召集人，民政局局長兼任副召集人，其他委員由本府民政局、教育局、社會局、勞工局、警察局、衛生局、文化局、新聞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之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 1 人及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高雄市轄區內

				<p>監理所等機關代表 1 人聘（派）兼之。</p> <p>(二)設置單一諮詢窗口。 於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設置「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諮詢服務」單一窗口，提供外籍配偶國籍、戶籍登記之申辦、諮詢及轉發市府各機關宣導服務資料手冊。</p> <p>(三)於本局網站建置提供客製化服務： 1. 建置中、英、泰、越、柬及印尼等六國語文版服務網頁，提供以母語查詢設籍等相關資訊。 2. 建置「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問答集」服務網頁，包含社會、教育、勞工、警政及衛生等相關內容，提供新移民查詢利用。</p> <p>(四)開設「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 1. 本局自 90 年起每年開設「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內容涵蓋婚姻家庭經營、子女教養、地方風俗民情、人身安全</p>
--	--	--	--	--

、衛生保健、就業及社會福利資訊、居留與定居等。

2. 委託民間機構或團體於 101 年 6 月至 9 月間，在本市旗津區、鼓山區、仁武區、前鎮區、小港區、鳳山區、林園區、美濃區、及岡山區等九個行政區，開辦「外籍與大陸配偶生活適應輔導班」計 9 班，新移民可依自己方便上課的時間選擇班別報名參加，全部課程免費，計有 222 位報名。

3. 將視新移民之需求，加強開班。

(五)開設新移民台（客）

語專班：

為增進新移民日常生活台（客）語溝通能力，訂於 101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11 月 25 日止，於本市三民區、鳳山區、前鎮區、左營區、旗津區、岡山區共開辦 6 班生活台語班、美濃區開辦 1 班生活客語班，共

				<p>計 7 個班，每班課程均為 32 小時，並歡迎新移民家庭成員共同參與。</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2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粹鑾	縣市合併後，重複里名 114 個，重複街路名 326 條，民政局有何因應措施。	民 政 局	一、建立重複路名資料庫，業經本局再清查，同名街路為 319 筆。 二、研擬本市道路路名重複處理原則： (一)路名穩定原則：不同區之重複路名不予處理，以維持路名穩定並節省公帑。 (二)影響最小原則：以影響層面最小者優先處理。 (三)整體發展原則：為讓城市發展的紋理更清楚，以全球性的思維規劃，並兼顧歷史意義及地方情感。 (四)優先保留原則：如指標式道路優先保留、深具歷史意義優先保留。 三、實施方式：採分期分階段辦理。 (一)行政區劃分前暫不處理：因路街更名涉及民衆戶籍、地籍、稅籍、車籍、保險…等證件變更，影響民衆權益甚鉅，驟然為之

				<p>，行政區劃後恐讓民衆又面臨一次證件改註變更的情況，有過度擾民之嫌，於行政區域劃分未確定前，暫不處理，其他情況之更名依本市道路名牌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規定辦理。</p> <p>(二)行政區域劃分後：依據上述處理原則審慎考量各個面向辦理。</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2642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粹鑾	本府工務局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授權 27 區公所辦理轄區內公園、路樹、路燈等養護經費情形。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縣市合併初期因大高雄幅員遼闊，工務局以直轄市中央集權治理模式執行相關業務有其困難，市府遂以工務授權方式請區公所就近辦理公園、綠地及道路之養護工作，其中公園、綠地及路燈養護之經常門經費預算係依原鄉鎮特性及歷年編列額度編列於區公所繼續執行，另道路養護維護屬資本門性質之預算則編列於工務局養工處，再以委託經費方式撥予區公所協助辦理執行。 細節內容： 一、縣市合併後因大高雄面積增為原高雄市之 19 倍大，若依原高雄市之治理模式由權責機關養工處自行辦理養護工作，將會造成行政效率不彰，無法掌握時效即時搶修維護轄內道路、公園及路燈等與民衆生活密切之市政基礎建設工作，市府遂將原高雄縣鄉鎮之公園、綠地及路燈等屬經常門之養護費

				<p>用依各鄉鎮市公所時期以往公園設施規模及路樹修剪頻率及路燈數量等資料，100 年度及 101 年度分別編列經費繼續執行，其經常門執行業務範圍包括公園水費、路燈電費、公園路樹修剪及路燈維修材料費購置等。</p> <p>二、另道路養護經費之資本門性質道路養護費用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各分別編列於市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養工處再將其中 1 億 5,000 萬以受託方式撥予各區公所辦理道路之維護及養護工作。</p> <p>三、本府工務局因編制擴編並已分別設置四維、鳳山、旗美、岡山等 4 個養護隊並預計自 102 年度起回收原區公所收全業務，由工務局自行辦理全市道路、公園及路燈等相關業務。</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9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粹鑾	鳳山左營新舊雙城會，建議比照左營的規模來辦理鳳山的雙城會，並請投入更多經費及人力來鳳山辦理。	民 政 局	今年高雄左營萬年季媒體露出行銷包括左營新舊雙城會、鳳山美食、廟宇的介紹，並印製鳳山美食尋飽圖及鳳山寺廟介紹手冊，供民衆免費索取，推廣鳳山觀光旅遊導覽。今年賡續辦理鳳邑雙城相會，火獅於 10 月 21 日由左營移駕至鳳山，遶境鳳山區並於當日駐守開漳聖王廟廟埕。鳳山區以「2012 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競賽」及「2012 高雄鳳邑雙城會活動—神佛踩街樂·曹公水圳米食文化展」活動，結合左營萬年季辦理系列活動。有關鳳山區辦理雙城會補助經費亦逐年增加經費及人力。(2011 年：鳳山「2011 萬年季雙城相會·萬年富貴」補助經費 200 萬 4,000 元整。2012 年：鳳山「2012 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補助經費 120 萬元整，「2012 鳳邑雙城會—神佛踩街樂·曹公水圳米食文化展」補助經費 150 萬元整，合計新台幣 270 萬元整。)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18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連議員立堅	申請門牌收取規費，導致許多地方未張貼門牌應如何處理？	民 政 局	<p>一、依「高雄市門牌編釘及門牌證明書收費標準」第3條規定：「門牌編釘及門牌證明書核發之收費標準如下：一、門牌編釘：每面收費新台幣四十元。…。門牌因道路更名、行政區域調整或政府機關主動辦理改編、整編者，免收前項規費。」。另依「高雄市道路名牌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9條第1項規定：「未編釘門牌或私設門牌之房屋，應申請編釘門牌。」及第11條規定：「原編釘之門牌脫落、遺失或毀損不堪使用，應向戶政事務所申請補換發。本市原編釘之門牌脫落、遺失或毀損達相當比例時，應由本府編列預算換發之」合先敘明。</p> <p>二、為處理老舊門牌脫落問題，本局業請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擬定稽查計畫，清查轄內主要幹道</p>

101.10.23	連議員立堅	遠距視訊是否有其效用？	民 政 局	<p>是否有門牌老舊辨識不清的問題，並主動協助辦理。目前全市已清查 6,974 面門牌，完成釘掛 4,790 面門牌，另為加強用路人尋址便利性，目前仍持續設置雙語大型門牌，業設置 2 萬多面。</p> <p>一、為服務偏遠地區民衆及節省往返稽徵機關間之時間，達零距離的優質服務目標，由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 98 年迄今陸續於本市美濃、燕巢、甲仙、路竹、彌陀、林園、六龜、大寮、大社、湖內及杉林區等 11 個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內，設置網路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東區稽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提供完整的行動戶政稅務服務，以建立即時服務熱線，民衆可以直接在戶政機關透過網路視訊系統與稅務人員線上對話，即視同臨櫃申辦，不需往返兩波，以展現跨機關。化服務之效率及便利性。</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p>二、自開辦日起至 101 年 9 月底止，計受理 1 萬 5,279 件。</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2641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美雅	目前高齡化的社會來臨，各項數據為何？請思考如何幫助高齡化的民衆，如何解決獨居老人的問題？	民 政 局	一、目前總人口數為 2,776,550 人，65 歲以上為 297,972 人，80 歲以上為 68,150 人。 二、相關人口統計資料如附表。 三、為關懷照顧弱勢民衆、年邁長者或重大傷病民衆不便前往戶政事務所申辦戶政業務，只要撥打市府「1999」或到宅服務專線「0800-380818」，戶政事務所立即約定時間派專人到宅服務，提供完整貼心之便民服務措施。 四、另為落實照護獨居老人，本市 38 個區公所持續利用里幹事每日下里服務之機會實施家戶訪問，主動積極發掘待援之個案，提供送餐服務並依實際需要透過社會福利體系，適時通報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區公所或長青中心給予必要之扶助及救助。

附表

區域別	高雄市	高雄市	高雄市
性別	計	男	女
總計	2,776,550	1,387,596	1,388,954
65 歲以上	297,972	142,489	155,483
65 歲以上之比例	10.73%	10.27%	11.19%
80 歲以上	68,150	35,314	32,836
80 歲以上之比例	2.45%	2.54%	2.36%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3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美雅	各區是否都有里活動中心？請在人口密集地區，北鼓山美術館農 16 等區周邊設置活動中心，並利用閒置空間設置兒童活動中心，於一週內提供報告。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一、目前有 19 區列管有里活動中心。 二、本案經評估北鼓山美術館農 16 等區域周邊公共設施資源尚屬足夠，目前暫無設置活動中心，或利用閒置空間設置兒童活動中心之需求。 細節內容： 一、目前有 19 區列管有里活動中心。 二、經查里活動中心部分：北鼓山美術館農 16 等周邊地理位置位處於龍水里內，該里現與裕興等 5 里共同使用瑞豐新村里活動中心，依「高雄市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之規定，里內設有社區活動中心者，不再興建里活動中心；附近之里設有社區活動中心或里活動中心可供共同使用者，亦同；故該里已無設置活動中心之條件。 三、依據本府 92 年 8 月 5 日等 1059 次市政會議主席指示：未來對活動中

心之興建，在政策上不再鼓勵興建，應對現有之活動中心促其充分活化運用，以發揮最大功能效益，截至目前為止，本市各區反映欲興建里活動中心者眾多，考量市府財源短缺，為避免里活動中心之興建對本府財政造成沉重負擔，暨因應市府十年收支平衡計畫，活動中心宜採利用公有閒置空間設置方式處理。

四、里活動中心之興建對本府財政而言實為一沉重負擔，且前囿於興建完成之里活動中心時有因管理維護經費不足而遭閒置或縮短使用時間之現象，致使政府施政美意未能落實，縣市合併後行政區域劃分及里鄰調整在即，為避免造成資源浪費及影響市府整體財源分配，本案宜俟行政區劃法通過及里鄰調整後再行研議檢討。

五、次查本市鼓山區社會福利據點目前計有 5 處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6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4 處老人活動中心、1 處新移民服務據點、1 家身心障礙者庇

				<p>護工場及 1 處精障者生活重建服務據點等，另查近鄰並有鹽埕、左營、楠梓、三民西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可提供鼓山及其鄰近區域市民多元化、近便性福利服務，俟並預定於左營區設立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至查市府現階段福利據點設置基於區域平衡及福利資源最佳運用，為以本市較偏遠地區為主要規劃，茲查為提供偏遠地區及缺乏福利服務資源之地區多元化、可近性福利服務，本府社會局已規劃逐年逐步於旗津區、彌陀區及甲仙區增設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等，以落實福利服務社區化。至美術館園區因評估資源尚為足夠，暫無設立規劃。</p> <p>六、綜上，本案經評估北鼓山美術館農 16 等區周邊公共設施資源尚屬足夠，目前暫無設置活動中心，或利用閒置空間設置兒童活動中心之需求。</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2623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慧文	生育津貼對促進生育似乎沒有多大效益，有無其他措施？如何促進本市人口增加。	民 政 局	<p>一、本市生育津貼社會福利主政機關為市府社會局，各區戶政事務所為協助發放機關。</p> <p>二、有關促進人口增加部分，可分為三部分來說明，第一是增加遷入減少外移，這攸關產業結構與就業機會的問題，第二部分則是鼓勵生育及養育，這涉及社會福利的政策，第三部分則是降低死亡率，與宜居城市的概念有關。以上均屬於跨機關的業務統合。</p> <p>三、目前本市人口呈現緩慢成長的趨勢，本局將持續監測人口統計變化，並隨時提供政策制定之參考。</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3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3	陳議員慧文	鳳山區辦理美食文化節，建議可做美食比賽並將商圈美食一併納入？	民 政 局	本案本局督請鳳山區公所，將美食比賽、商圈美食納入美食文化節系列活動辦理。針對鳳山特色美食，可規劃辦理網路票選活動，發掘更有人氣、更具在地代表性的鳳山小吃，提高鳳山在地美食知名度；加入鳳山特色文化元素，如製糰、番薯街、打鐵街等具有鳳山在地特色的歷史文物，進行體驗展示以豐富整體活動。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9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陳議員玫娟	建議萬年季開閉幕應重視地方士紳及寺廟代表上台感謝的感受度。	民 政 局	2012年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已於10月20日至28日辦理完竣，為期9天在左營蓮池潭畔、水域、鄰近廟宇及周邊地點辦理。今年萬年季已邁入第12年，感謝左營區為保留左營地區的傳統民俗文化，及振興當地的區域經濟，自2001年起，由左營區公所與左營地方人士共同組成「左營萬年季推動小組」，整合蓮池潭特殊歷史文化與地方資源舉辦大型的地區文化活動，以蓮池潭為腹地，號召各寺廟聯手，結合左營當地民衆參與，共同創辦左營萬年季活動。 有關議員建議萬年季開、閉幕時，對地方士紳及寺廟代表上台感謝重視程度能加強乙節，針對由地方人士自發性組成的「發展委員會」共同協力辦理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本局一向感佩在心，每年必會利用開閉幕活動之際，邀請上台表達本局最高的敬意與謝意。惟今年（10/20）開幕活動，因配合電視實況轉播時間致未能及時

				<p>引導上台本局深感抱歉，另已安排於閉幕時，敦請前揭人員上台，接受本府及各界之敬意與謝忱。</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顏曉菁）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91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顏議員曉菁	鳳山區的特色 有哪些？左營 、鳳山的特色 活動經費差別 很大。	民 政 局	<p>一、今年鳳山區公所辦理區里特色活動：(一)花田音樂會—交響。和風。舞花田。(二) 2012 鳳山跑三校越野馬拉松。(三) 101 阿公阿嬤話當年。(四) 101 年元宵節燈謎晚會。(五) 2012 鳳山心城 FUN 暑假。(六) 101 年鳳山開漳聖王慶祝活動。(七)曹公盃—素人美夢成真交響音樂 PK 賽。(八) 20 12 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競賽活動。(九) 2012 高雄鳳邑雙城會活動—神佛踩街樂&曹公水圳米食文化展。</p> <p>二、縣市合併、高雄市與高雄縣由分治再度合併，新舊雙城（新城原高雄縣鳳山市、舊城原高雄市左營區）再次同治。本局於百年國慶及左營舊城萬年縣建縣 350 週年紀念的同時，特別規劃左營區、鳳山區兩個新、舊雙城（城隍廟）辦理 2011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以傳承、文</p>

化、歷史角度呈現在世人面前，鳳山區公所舉辦雙城會系列活動，展現多元豐富活動內容，並帶動市民重視在地文化及休憩觀光等效益。今年萬年季辦理鳳邑雙城相會，火獅於 10 月 21 日也由左營移駕至鳳山，遶境鳳山區並於當日駐守開漳聖王廟廟埕。鳳山區以「2012 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競賽」及「2012 高雄鳳邑雙城會活動—神佛踩街樂·曹公水圳米食文化展」活動，結合左營萬年季辦理系列活動。2011、2012 年有關鳳山、左營辦理萬年季經費如下：

(一) 2011 年：

1. 左營萬年季本局編列預算新台幣 2,000 萬元整。
2. 鳳山「2011 萬年季雙城相會·萬年富貴」補助經費 200 萬 4,000 元整。

(二) 2012 年：

1. 左營萬年季本局編列預算新台幣 2,000 萬元整。
2. 鳳山「2012 全民瘋

				<p>台客·創意舞萬年」補助經費 120 萬元整，「2012 高雄鳳邑雙城會—神佛踩街樂·曹公水圳米食文化展」補助經費 150 萬元整，合計新台幣 270 萬元整。</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13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26878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李議員雅靜	一、那瑪夏、燕巢辦理區特色為何？補助區特色的 SOP 流程，請於一週內提供本席。 二、燕巢區主秘其權力是否凌駕於區長之上？	民 政 局	一、(一)那瑪夏區公所 101 年辦理區里特色活動計有：1.戀戀螢火蟲。2.2012 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3.101 年度春之頌系列活動—蜜桃風情季。 (二)燕巢區公所 101 年辦理區里特色活動：101 年泥火山保育暨城市花海系列活動。 (三)有關補助區特色 SOP 流程，業於 101 年 10 月 26 日(五)由本局議會聯絡員轉交貴議員在案。 二、依據區公所組織規程規定，區公所置區長，承市長之命、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局長之指導監督，綜理區政，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主任秘書僅係幕僚，其職責乃在協助區長推動區政業務。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13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35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3	吳議員益政	針對“胖卡”車規劃是否可在特定場所（殯葬處）販賣咖啡等餐飲可行性。	民政局	因兼具販售早餐之咖啡餐車停放場地之出租使用，將涉及周圍地點之清潔、交通維護等事宜，本府殯葬管理處將依相關法令規定審慎研議設置行動咖啡車（或餐車）之地點、時間及其經營型態，俾使符合法令規範，以提昇服務品質。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13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38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林議員宛蓉	火化爐冒黑煙，部分火化爐已超齡老舊。	民 政 局	<p>一、火化場空氣污染相關改善工程，說明如下：</p> <p>(一)「火化場第 7~12 號廢氣排放煙囪設備修護工程」，工程金額 90 萬元，已於 101 年 6 月 15 日完工驗收。</p> <p>(二)「火化場 10 套遺體火化爐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換濾袋工程」，工程金額 400 萬元，已於 101 年 9 月 28 日完工。</p> <p>(三)「火化場 10 套遺體火化爐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換濾袋工程」已於 9 月 10、11、18、19、21、24 日等六天辦理廢氣檢測，檢測結果皆符合標準，本處火化場黑煙排放情形已有改善。</p> <p>(四) 101 年「園區 4 座火化爐及 4 套空污防制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工程金額 4 千 3 百餘萬，已於 11 月 7 日開工，訂 102 年 5 月完工，將汰換第</p>

				<p>5.6.7.8 號火化爐及其對應之空污防制設備。</p> <p>(五)「園區 4 座火化爐及 4 套空污防制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完工後，亦將對新設之火化爐及空污設備進行檢測，以查是否符合環保署排放規定。</p> <p>二、「火化場第 7~12 號廢氣排放煙囪設備修護工程」及「火化場 10 套遺體火化爐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換濾袋工程」相繼完工後，黑煙排放情形已有效改善，俟 102 年 4 套火化爐及空污防制汰舊換新工程完工後，將會大幅改善黑煙排放情形。</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22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662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林議員宛蓉	一、殯葬管理處入殮與寄棺室區隔及動線設計不良，建議改善，以示尊重大體；冷凍寄棺大樓通風設計不良、神主牌位空間太小，建議改善。 二、男女入殮室區分未落實。	民 政 局	答覆內容： 一、本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於今年(101)年度園區雨遮工程發包，工程項目含入殮室旁雨遮增設及地板整平，預計本年12月底前完成地板施作工項，屆時將使動線更順暢。 二、入殮室到冷凍室間之動線規劃，因原有冷凍室分有三區塊，因此大體推運動線與家屬等候地點目前無法區隔，為改善此情況，本處已於102年編列預算8,590,000元於冷凍大樓寄棺室改善工程時，改善神主牌位室空間太小等問題，以及規劃入殮室旁設置家屬休息室，提供家屬使用並可避開大體從冷凍室移往入殮室之動線，提供更完善之服務。 三、為達性別平等，入殮室區分女男使用，設有女男各6間，均設置標示牌、並於使用時填寫姓名，惟於大吉日時，部

				<p>分家屬於早上 8 點前大體入殮完成後即送往火化，造成同時段入殮室使用有滿載情況，又往生者男女比例有時差距甚大，家屬及業者就有便宜行事使用入殮室情況，惟本處管理員均會予與勸導，以求尊重往生者性別。</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13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383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黃議員柏霖	有關火化場何時辦理遷移。	民 政 局	答覆摘要： 有關火化場遷移為長期政策，為符合民衆需求及期待，提高民衆接受度，將作全面性整體考量。 答覆內容： 為符合民衆需求及期待，提高民衆接受度，有關火化場遷移為長期政策，將作全面性整體考量。 一、新設地點之規劃條件： (一)考量火化場為「鄰避」設施，需避開住宅、商業區等人口密集之處。 (二)隨著社會人口老化，未來死亡率將逐漸增高，需納入使用量之考量。 二、火化場遷移之問題： (一)遷移地點難尋： 本市中心逐漸向外發展，人口漸趨稠密，符合前項要件之適合遷移地點難尋。 (二)遷移經費龐大： 火化場新建需設辦公室、家屬服務中心、檢骨室、集塵室、工

				<p>作區、祭拜區等，並附設停車場，停車位至少需 150 格，工程經費初估約需 6 億元（不含土地徵收補償），其中建築工程約 3 億 5 千萬元，機械設備約 2 億 5 千萬元。</p> <p>(三)爭取民衆支持困難：火化場爲「鄰避」設施，難獲在地民衆支持，如處理不當，容易造成抗議或紛爭，故需做周延規劃及相關配套措施，以爭取民衆認同。</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22 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305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10.23	林議員瑩蓉	為保護鄰長執行公務（廣義的公務員）避免觸法，同時提昇其工作職能，建議將「每年通過 2~4 小時法律課程訓練」列入鄰長遴聘資格條件。	民 政 局	一、本市鄰長遴聘及講習訓練規定： (一)依「高雄市各區公所組織規程」規定：里以內之編組為鄰，鄰置鄰長，無給職，由里長就該鄰內成年居民遴報區長聘任之，任期四年，連聘得連任，受里長之指揮監督辦理鄰公務及交辦事項。 (二)依「高雄市政府辦理里業務會報鄰長會議及里鄰長里幹事訓練實施要點」第四點（二）鄰長訓練：各區公所擬定計畫、編訂課程並函報民政局備查後，每年舉辦鄰長講習或訓練一次，並得與鄰長文康活動合併實施。 (三)各區公所執行方式大多合併鄰長文康活動辦理，並安排防疫、防災及法律等講習課程。 二、經瞭解其他 4 個直轄市

				<p>，尙無以完成上課時數做為遴聘資格之規定。考量鄰長為協助公務固有提昇工作職能之需求，本局將督請各區公所依現行規定，落實實施鄰長講習（訓練），以充實鄰長法律知能及提昇為民服務效能。</p> <p>三、本局業於 101 年 11 月 7 日以高市民政自字第 10132658400 號函請各區公所應落實實施鄰長講習（訓練）。</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2.1.1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9384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3		林議員武忠	高雄市殯儀館哪幾里市民設施免費及回饋？哪幾里市民半價？宣傳不足。	民 政 局	一、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者： (一)依「高雄市公立殯儀館火葬場公墓靈（納）骨堂（塔）收費標準表」規定： 1. 免費使用： 設籍本市三民區：本元里、本館里、本和里、鼎金里、鼎西里及鳥松區大華里等 6 里里民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者，免收使用費。 2. 減半收費： 設籍本市三民區：本武里、寶珠里、本文里、灣利里、灣勝里、灣子里、灣愛里、鼎泰里、鼎中里、鼎強里、鼎力里、鼎盛里等 12 個里之里民，使用上開表列設施減半收費。 ※上述免費及減半收費，使用冷凍室超過 15 日，停柩室超過 10 日，其超過日

數比照一般市民加倍收費。

※使用各種奠禮堂及冷氣機每場均以三小時為限，如須繼續使用應於繳納規費後使用。

(二)高雄市公立殯葬設施收費標準（新修訂研議中）：

1. 以火化爐設置地點直線距離八百公尺內：設籍三民區本館里、本和里、本元里、鼎金里及鼎西里暨烏松區大華里等 6 里里民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者，免收使用費。
2. 以火化爐設置地點直線距離逾八百公尺至一千五百公尺內：設籍三民區本武里、寶珠里、本文里、灣利里、灣勝里、灣成里、灣子里、灣愛里、鼎泰里、鼎中里、鼎強里、鼎力里、鼎盛里、本安里、寶玉里等 15 個里之里民，使用第一殯儀館設施者，減半收費。

二、使用第二殯儀館設施者：

(一)現行收費規定：

- 1.仁武區殯儀館：目前無優惠回饋免費及減半回饋規定。
- 2.大社區殯儀館（分館）：設籍大社區里民均減辦半收費。
- 3.橋頭區殯儀館（分館）：目前無優惠回饋免費及減半規定。

(二)高雄市公立殯葬設施收費標準（新修訂研議中）：

無火化爐設施之殯儀館範圍八百公尺內：

- 1.仁武區仁武里、文武里、灣內里、後安里及仁福里等 5 個里民，使用第二殯儀館（仁武館）設施者，免收使用費。
- 2.亡者設籍本市烏林里使用第二殯儀館（仁武館）設施減半收費。
- 3.大社區中里里、觀音里等里民，使用第二殯儀館（大社區館）設施者，免收使用費。

				<p>4. 橋頭區白樹里、德松里、東林里、芋寮里、三德里、新莊里、【仕和里、仕隆里、橋頭里等里民，使用第二殯儀館（橋頭館）設施者，免收使用費。</p> <p>※上述免費及減半收費之行政里，使用屍體冷凍室超過十五日，停柩室超過十日，其超過日數比照一般市民之原價加倍收費。</p> <p>三、有關回饋里民使用殯儀館設施減免規費宣傳不足部分：本處將透過本處網頁公告並函請減免里之管轄區公所轉知各里辦公處協助宣傳。</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濞）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2.4.9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2307145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1.10.22		周議員鍾濞	研議就本市司儀從業人員經培訓後予以授證，以提升司儀人員專業水平及本市禮儀文化。	民 政 局	一、目前婚喪喜慶流程，多由經驗豐富之司儀擔任，惟因殯葬管理條例於101年7月1日施行，內政部並據以制定「禮儀師管理辦法」，勞委會並已規劃於本（102）年起辦理「禮儀師」證照考試，未來有關喪禮之規劃諮詢、出殯治喪會場司儀等將由禮儀師擔任；惟於禮儀師尚未普及化與經驗不足之情形下，及司儀所任工作亦非僅喪禮一事，本局已推動「司儀人員」認證，並訂定「補助機關（團體、學校）辦理司儀人員訓練結訓證明發給實施計畫」，於學員完成訓練後統一授予「司儀結訓證」，以提升各項禮俗品質，並建立取得市府授證之司儀從業人員的公信力，達成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之功能。 二、未來相關機關、團體、學校辦理司儀人員訓練

101.10.23	陳議員玫娟 林議員宛蓉 連議員立堅 吳議員益政	研議就本市司儀從業人員經培訓後予以授證，以提升司儀人員專業水平及本市禮儀文化。	民 政 局	<p>並符合上開計畫規定之要件者，於辦訓完成並經本局審查後，由本局統一發給「司儀結訓證」，以提升本市禮儀文化。</p> <p>一、目前婚喪喜慶流程，多由經驗豐富之司儀擔任，惟因殯葬管理條例於101年7月1日施行，內政部並據以制定「禮儀師管理辦法」，勞委會並已規劃於本（102）年起辦理「禮儀師」證照考試，未來有關喪禮之規劃諮詢、出殯治喪會場司儀等將由禮儀師擔任；惟於禮儀師尚未普及化與經驗不足之情形下，及司儀所任工作亦非僅喪禮一事，本局已推動「司儀人員」認證，並訂定「補助機關（團體、學校）辦理司儀人員訓練結訓證明發給實施計畫」，於學員完成訓練後統一授予「司儀結訓證」，以提升各項禮俗品質，並建立取得市府授證之司儀從業人員的公信力，達成端正禮俗、改善社會風氣之功能。</p>
-----------	----------------------------------	---	-------	---

				<p>二、未來相關機關、團體、學校辦理司儀人員訓練並符合上開計畫規定之要件者，於辦訓完成並經本局審查後，由本局統一發給「司儀結訓證」，以提升本市禮儀文化。</p>
--	--	--	--	---

拾肆、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